

证券代码：605008

证券简称：长鸿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5-071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
	本次担保金额	6,995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11.76 亿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适用：__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适用：_____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绍兴长鸿新材料有限公司
	本次担保金额	1,000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0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适用：__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适用：_____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(万元)	不适用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(亿元)	18.89

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94.78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请勾选）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单位提供担保
其他风险提示（如有）	不适用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长鸿高科”）与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剡湖支行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债务人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鸿生物”）提供自 2023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期间内最高融资限额为折合人民币 6,995 万元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，并将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未结清债务均纳入新的担保合同。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债务人绍兴长鸿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绍兴长鸿”）提供自 202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融资期间内最高融资限额为折合人民币 1,000 万元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2025 年 3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2025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（孙）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3.57 亿元的担保额度（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

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、2025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（孙）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、《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类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法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(请注明)		
被担保人名称	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资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股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股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(请注明)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		
法定代表人	滕明才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683MA2JQLT1X1		
成立时间	2020 年 10 月 29 日		
注册地	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剡湖街道明心岭路 618 号		
注册资本	117,000 万元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		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生物基材料制造；生物基材料销售；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；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塑料制品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合成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炼焦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生产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5年9月30日/2025年1-9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4年12月31日/2024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301,618.97	284,313.77

	负债总额	162, 133. 93	185, 883. 61
	资产净额	139, 485. 04	98, 430. 16
	营业收入	173, 842. 49	221, 667. 09
	净利润	-1, 144. 21	10, 834. 32

(二) 绍兴长鸿新材料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类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法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(请注明)		
被担保人名称	绍兴长鸿新材料有限公司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资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股子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股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(请注明)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100%		
法定代表人	滕明才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683MAC14FUB3K		
成立时间	2022 年 10 月 17 日		
注册地	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剡湖街道明心岭路 618 号一号楼二层		
注册资本	200 万元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		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塑料制品销售；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橡胶制品销售；生物基材料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运输货物打包服务；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5年9月30日/2025年1-9月（未经审计）	2024 年 12 月 31 日 /2024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177, 23. 86	15, 335. 90
	负债总额	174, 50. 89	15, 081. 83
	资产净额	272. 97	254. 07
	营业收入	1271. 53	1, 676. 65

	净利润	18.89	203.37
--	-----	-------	--------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剡湖支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(一) 被担保人：长鸿生物、绍兴长鸿

(二) 保证人：长鸿高科

(三) 债权人：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剡湖支行

(四)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(五) 保证范围：保证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，包括但不限于本金、利息(包括罚息、复息、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等)、融资过程中发生的垫付款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应付费用和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等。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诉讼费、律师代理费、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。

(六) 保证期间:本合同保证期间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，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外担保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18.89 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**94.78%**，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**11.76** 亿元，公司对全资孙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**7.13** 亿元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1 日